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4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主要原因系公司综合考虑了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着眼中长期发展,留存未分配利润可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补充营运资金以保障各项业务的资金需求,提高盈利能力,提升公司价值。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信达证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6,448,423,612.5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46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3,243,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9,178,000 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 10.17%。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886,707.38 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49,178,000 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17%,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证券行业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监管模式,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各项业务规模均与净资本规模挂钩,净资本不足将制约各项业务发展。充足的资本金不仅可以保障各项业务的稳定发展,还可以提高抗风险能力。近年来,在资本中介的收入中,资本中介和资本投资占比不断提高,客户需求多样化,综合金融服务要求不断提高,金融科技快速发展,都对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提出了更大挑战,因此,证券公司均加大融资力度补充资本金,通过不断加强资本实力,来应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

综合行业发展形势及自身资产规模、盈利水平等情况来看,公司正处于成长期。公司战略目标是以资本中介和战略客户为抓手,以差异化投行业务为主要经营特色,将公司打造成为具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有行业影响力和差异化品牌特色的精品投资银行。公司要实现既定发展目标,离不开强有力的资本支撑。

2023 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4.83 亿元,同比上升 1.33%;净利润 15.43 亿元,同比增长 17.02%。但公司净资本规模与头部券商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净资本排名落后于公司收入利润排名。随着公司战略的持续推进,着眼中长期发展,持续提升对股东的回报,结合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需保留充足的资本金支持未来业务发展。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满足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公司尚无法确定准确的预计收益情况。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在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议案时,中小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投票,公司将披露分段表决情况。同时,公司将于近期召开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现金分红等相关事项的意见或建议,均可在线与公司沟通。

(四)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将积极研究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统筹好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艾久超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艾久超先生、祝瑞敏女士、宋永辉女士、刘力一先生现场参会,刘俊勇先生、黄进先生、华民先生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 3 名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逐项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分别出具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且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事前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艾久超先生、祝瑞敏女士、宋永辉女士、刘力一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拟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6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3,243,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9,178,000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且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事前审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艾久超先生、祝瑞敏女士、宋永辉女士、刘力一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运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确认了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并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艾久超先生、祝瑞敏女士、宋永辉女士、刘力一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关键风险限额指标>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廉洁从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保荐机构执业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且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事前审查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3〕19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或"公司")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121 号)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1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2,430 万股,发行价为 8.2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75,47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4,517,964.01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80,957,035.99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存放于公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1232044_A0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582,712,880.67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与募集资金净额差异 1,755,844.68 元,为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实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披露相关信息。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存放募集资金的专户均已销户,《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情况如下: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销户日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礼士路支行	0200003629008866668	2023 年 7 月 12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2767210186	2023 年 6 月 19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前门支行	11050162360000001434	2023 年 6 月 27 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全部用于补充资本金,增加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承诺一致,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用途,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信达证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3〕19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信达证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已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23〕31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3〕193 号)等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不含发行费用)			258,095.70		2023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271.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8,271.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2023 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资本金,增加营运资金,发展主营业务	不适用	258,095.70	258,095.70	258,095.70	258,271.29	258,271.29	175.58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58,095.70	258,095.70	258,095.70	258,271.29	258,271.29	175.58	100.0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超出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或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公司代码:601059　　公司简称:信达证券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6 元(含税)。

截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总股本 3,243,0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49,178,0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1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信达证券	60105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商健	郑凡轩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电话	010-63080906	010-63080906
电子信箱	ir@cindasc.com	ir@cindasc.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报告期内市场及行业情况

2023 年 A 股新上市公司 313 家,通过 IPO 募集资金 3,564.39 亿元,同比下降 39%。A 股全年成交额 212.2 万亿元,同比减少 5.5%;主要指数均下跌,上证综指、深证成指、创业板指全年跌幅分别为 3.70%、13.54%、19.41%;融资融券余额 1.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7.17%。(数据来源:同花顺)

债券市场共发行各类债券 7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8%。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券 61.4 万亿元,交易所市场发行债券 9.6 万亿元。2023 年,国债发行 11.0 万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 9.3 万亿元,金融债券发行 10.2 万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发行 14.0 万亿元,信贷资产支持证券发行 3,485.2 亿元,同业存单发行 25.8 万亿元。(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2023 年公募基金发行 1.15 万亿份,同比减少 21.90%,其中股票型基金发行 1,426.35 亿份,同比减少 9.95%,混合型基金发行 1,532.59 亿份,同比减少 44.18%。(数据来源:同花顺)

2.2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为财富管理、证券自营、投资银行、资产管理、研究服务等相关金融服务业务,具体情况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总资产	77,923,772,045.40	65,750,409,154.18	18.51	64,661,446,50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758,992,301.35	13,682,477,781.28	29.79	12,445,731,032.84
营业收入	3,483,493,982.45	3,437,762,591.78	1.33	3,803,275,79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6,886,707.38	1,227,342,108.11	19.52	1,171,719,58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1,784,571.94	1,223,961,758.90	18.61	1,165,019,53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8,358,863.56	7,650,234,745.84	-68.39	-3,751,280,639.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3	9.39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9.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0.4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90,236,829.32	806,795,837.69	841,619,672.88	744,841,64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897,059.06	513,341,610.42	357,163,262.80	380,484,77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2,354,945.10	511,457,110.78	355,763,572.10	372,208,94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8,620,035.86	-3,486,161,705.64	2,138,375,999.00	887,524,534.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4,10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551,400,000	78.67	2,551,4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0	140,000,000	4.32	14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天金投有限公司	0	60,000,000	1.85	60,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昊天光电有限公司	0	60,000,000	1.85	60,000,00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	0	50,000,000	1.54	50,0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永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40,000,000	1.23	40,000,000	质押	19,99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0	15,300,000	0.47	15,3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龙士学	7,014,900	7,014,9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632,728	5,632,728	0.17	0	无	0	其他
徐琦	5,150,000	5,150,0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中泰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中天金投有限公司、武汉昊天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园区运营有限公司、永信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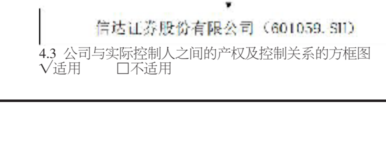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信达 S1	138987	2023-12-07	0	2.8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信达 01	175894	2024-03-24	15	3.7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信达 S2	115436	2024-04-24	20	2.41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信达 02	240342	2024-12-03	30	2.8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信达 01	240574	2025-02-28	20	2.3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20 信达 02	163352	2025-03-27	10	3.57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信达 01	115229	2026-04-13	20	3.2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4 信达 02	240705	2027-03-19	12	2.6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4 信达 03	240706	2029-03-19	11	2.85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品种一)	已足额按时兑付本息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	已足额按时兑付本息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足额按时兑付本息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足额按时兑付本息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已足额按时付息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足额按时付息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9.77	69.25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1,784,571.94	1,223,961,758.90	18.6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70	0.084	-16.67
利息保障倍数	2.89	2.90	-0.34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情请参阅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4-00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相关规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履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 1 次会议,一致同意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本议案中涉及自身相关的关联事项的表决。

(二)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收入和支出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证券经纪业务	手续费收入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2,108,014.77
		Cinda International HGB Investment (UK) Limited		487,505.46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8,652.11
	利息支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1,706,907.27
投资银行业务	财务顾问收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7,499,999.99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4,245,283.02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490,566.04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43,396.23
	证券承销收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58,995,733.03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728,150.94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966,886.79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851,103.80
		China Cinda (2020) I Management Limited		165,896.67
投资咨询业务	投资咨询收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客户需求随市场机会变化而变化,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12,630,188.72
		International High Grade Fund B,L.P.		10,293,918.27
		Cinda Plunket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573,113.40
资产管理业务	管理费收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由于管理规模和业绩受市场动态变化影响较大,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74,687,500.9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并表结构化主体		20,099,744.47
		International High Grade Fund B,L.P.		4,272,559.66
		芜湖信石华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8,018.83
		Cinda International HGB Investment (UK) Limited		1,091,939.24
投资业务	投资损益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40,159,966.82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0,821,818.93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405,160.16
银行存款业务	存款利息收入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949,394.25
产品销售业务	金融产品代销支出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3,106,994.29
租赁支出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房屋租赁、使用权资产和物业服务	29,808,309.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9,779.32
		上海信达立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234.11

(2)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投资业务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项目名称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期末余额
投资业务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购买信达投资发行的债券	由于投资标的和交易金额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准确预计,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计算。	1,040,786,427.10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信达地产发行的债券		280,966,064.33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金谷信托管理的信托计划		140,278,740.32
合计				1,462,031,231.75

2、往来项目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不涉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上年(前次)期末余额
应收款项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53,006,230.6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7,842,820.90
	International High Grade Fund B,L.P.	10,293,918.27
	Cinda International HGB Investment (UK) Limited	1,098,153.33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1,024,900.00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银行存款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55,701,829.91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99,997.83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8,641.06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580.75
其他应付款	中国信达(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8,757,113.79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728,670.60
合计		281,177,857.05

单位:元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1、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关联交易预计

交易事项	关联方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2024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和上限
代销金融产品、代理买卖证券及出租交易席位服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代销金融产品、代理买卖证券服务及出租交易席位等服务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结构化主体		
	其他关联方		
承销保荐、财务顾问服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承销、保荐、财务顾问等服务	由于客户需求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投资咨询服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就投资标的发生行业研究分析、证券投资咨询、后市研判、质押证券委托处置等一揽子咨询服务。	由于客户需求随市场机会变化而变化,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结构化主体		
	其他关联方		
资产管理服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资产和基金管理业务或投资一方发行证券或金融产品	由于管理规模和业绩受市场动态变化影响较大,无法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中润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结构化主体		
	其他关联方		
投资业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投资对方发行、承销(分销)或持有(管理)的股票、债券、衍生品等;公司与关联方在非集中交易场所进行的股票、债券、衍生品、非标产品等交易;双方管理的产品间发生的证券和金融产品、资产交易。	由于投资标的和交易金额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计算。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其它关联方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企业、合伙企业等交易	
	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结构化主体		
	其它关联方		
融资业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借入/发行债券、收益凭证、信用借款、卖出资产收益权、资产证券化等,与关联方进行同业拆借、回购业务等	由于融资金额和利率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计算。
	其它关联方		
存款	其它关联方	存入关联方银行存款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租赁、物业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房屋租赁、使用权资产和物业服务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信达立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保险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方保险服务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其他关联方		
资产买卖	其它关联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股权、资产管理或基金份额转让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接受担保	其它关联方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服务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2、与其他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预计

交易事项	关联方	相关业务或事项简介	2024 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和上限
证券和金融产品服务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双方相互提供证券、经纪服务、资产管理服务、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衍生品服务等。	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参照市场水平定价,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贵州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结构化主体		
	其它关联方		
投资业务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投资对方发行、承销(分销)或持有(管理)的股票、债券、衍生品等;公司与关联方在非集中交易场所进行的股票、债券、衍生品、非标产品等交易;双方管理的产品间发生的证券和金融产品、资产交易。	由于投资标的和交易金额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计算。
	其它关联方		
	其它关联方	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企业、合伙企业等交易	
融资业务	其它关联方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借入/发行债券、收益凭证、信用借款、卖出资产收益权、资产证券化等,与关联方进行同业拆借、回购业务等	由于融资金额和利率受市场动态影响较大,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计算。
资产买卖	其它关联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股权、资产管理或基金份额转让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其他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存款、租赁、物业、保险、担保等业务	由于业务发生时间、金额无法准确预计,因此按照市场化原则定价,该项金额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其它关联方		

3、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预计

在公司日常经营中,关联自然人遵循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规定接受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证券、期货经纪服务,或认购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的资产管理和基金等产品。因业务的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78.67%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张卫东,主要业务包括: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2013 年 12 月 12 日,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01359.HK),成为首家登陆国际资本市场的中国金融资产管理公司。

上述关联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其他关联方

1、其他关联法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及其关联方;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相关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的 12 个月内将具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等。

2、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相关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的 12 个月内将具有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等。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经营业务。上述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行业惯例,定价原则与非关联第三方交易定价原则一致,能够保障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正常业务运营所产生,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定价原则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3-00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设在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921 会议室。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张德印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张德印先生、马建勇先生、郑凡轩女士均现场参会),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逐项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分别出具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廉洁从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6 日